

抗癌药零关税 急需药加快进医保

中国药改“红包”暖民心

对进口抗癌药实施零关税、研究将急需的抗癌药及时纳入医保报销目录、加快创新药进口上市……针对老百姓最急、最难的用药关切,12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顺应民生期待,多措并举消除流通环节各种不合理加价,让群众切实感受到急需抗癌药的价格“明显降低”。

这项暖心的惠民“红包”究竟价值几何?记者13日专访相关部门负责人和权威专家深入解析。

“天价药”降下来

国家癌症中心发布数据显示,我国每年新发癌症病例达数百万。统计显示,我国抗肿瘤药市场规模超过千亿元,约一半依赖进口。这些药品价格昂贵,工薪家庭难以承受。

以多发性骨髓瘤治疗为例,北京朝阳医院血液科主任陈文明为记者算了一笔账:一支3.5毫克的进口药硼替佐米价格是6116元,一般一个疗程使用4支,9个疗程为一个治疗周期,药品总价为220176元。“硼替佐米是骨髓瘤临床治疗主要用药之一,药费占了患者治疗费用的一大半。”

“我国正在加快高质量仿制药审批上市,但目前临床上大部分抗癌靶向药仍依赖进口。”北京朝阳医院总药剂师刘丽宏说,尽管一些进口靶向药在销售过程中实施买赠,但患者整体治疗费用仍较高,不少病患要辗转寻找非法渠道到海外“代购”。

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5月1日起,包括抗癌药在内的所有普通药品、具有抗癌作用的生物碱类药品及有实际进口的中成药进口关税降至零,使我国实际进口的全部抗癌药实现零关税。

专家认为,相较于进口关税,此次国务院常务会议明确的“较大幅度降低抗癌药生产、进口环节增值税税负”,对于缓解病患家庭的经济负担意义更大。抗癌药零关税、增值税“瘦身”,体现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药品改革思路。

“各种措施综合考虑,此次出台的政策将使进口抗癌药降价至少20%。”北京大学医药管理国际研究中心主任史录文表示,抗癌药系列惠民举措将有效提升药品可及性、普惠性,减轻病患家庭经济负担,对于防止因病致贫、建设全民共享的健康中国具有重要意义。

“急需药”兜底强起来

“救命药”等不起,不进医保用不起。

陈文明所在的北京朝阳医院血液科每年收治多发性骨髓瘤住院病例约3500人次。他告诉记者,报销抗癌药品费用,北京的报销比例还高,但一般来说仍有20%的费用需要患者自付。“这对于一些普通家庭来说都是不小的负担,更不用说来自中西部贫困地区、享受报销比例较低的患者了。”

提升药品可及性正在“加速跑”。2017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公布了36种药品通过谈判进入医保目录,其中半数均为肿瘤靶向药物,如肺癌、胃癌等常见肿瘤。此外,还包括心脑血管疾病、眼科、糖尿病等重大疾病用药。

会议强调,抓紧研究将进口创新药特别是急需的抗癌药及时纳入医保报销目录。肿瘤防治专家期待,今后有更多创新药通过支付能力综合评估和临床疗效评估尽快进医保,有更多治疗资源提供给医患双方使用。

“保障老百姓急需用药‘多快好省’的后续措施将陆续落

地。”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相关负责人透露,下一步药品监管、卫生健康等多部门将出台配套综合措施,规范集中采购环节、加快入医保目录谈判、加强医生“处方之笔”的终端监管等,全链条理顺临床急需药品生产流通使用秩序。

创新药加快“入市”

会议明确,加快创新药进口上市。将临床试验申请由批准制改为到期默认制,对进口化学药改为凭企业检验结果通关,不再逐批强制检验。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同时,强化质量监管,加强进口药品境外生产现场检查,严打制假售假。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相关负责人表示,加快创新药进口上市有利于提高国际市场新获批研发的抗肿瘤药进入中国市场,缓解国内市场比国外“慢半拍”现象。

好药惠及百姓,远景可期。专家表示,今后还应加大提升基层医疗机构诊疗能力,科学平衡各地“药占比”考核指标设计等相关配套制度,让抗癌药等临床急需药品更精准、高效地惠及百姓。

据新华社北京4月13日电

谈股论市

A股缩量调整

新华社上海4月13日电 周五,A股市场缩量调整,指数下跌。当日,上证综指收报3159.05点,较前一交易日跌21.11点,跌幅为0.66%。深证成指收报10687.02点,跌39.93点,跌幅为

0.37%。创业板指数收报1824.59点,跌幅为0.13%。中小板指数跌0.39%,收盘报7292.32点。沪深两市成交量收窄,分别成交约1636亿元和2327亿元,总计不到4000亿元。

美国上百家行业协会警告:

勿对中国商品加征关税

据新华社华盛顿4月12日电 代表美国制造商、农民、农业及科技企业、零售商、进出口商和其他相关群体的上百家行业协会日前警告特朗普政府不要对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认为此举会扰乱全球供应链,伤害美国企业和消费者。

根据美国全国零售商联合会12日发布的声明,包括全国零售商联合会、信息技术工业委员会、美国进出口商协会、全国外贸

易理事会等在内的行业协会11日致信美国国会众议院筹款委员会主席凯文·布拉迪和资深议员理查德·尼尔,对特朗普政府决定利用关税措施应对美中经贸问题深表担忧。这些行业协会指出,尽管目前对华关税措施尚未实施,但加征关税的可能性、限制中企对美投资的考虑和潜在的贸易战威胁已给美国商界和农业界制造了不确定性,伤害到美国企业、农民和消费者利益。

天津投资贸易洽谈会开幕



4月13日,2018年中国·天津投资贸易洽谈会暨PECC国际贸易投资博览会在天津梅江会展中心开幕。 新华社发

公告

《物权法》第七十四条、《广东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建筑区划内用于停放汽车的车位、车库应当首先满足业主的需要。现李家贤向我中心申请办理其于2018年向珠海市卡都海俊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位于香洲区凤祥路18号1#地下室A1-368的不动产权登记,李家贤为非本小区业主,根据《房屋登记办法》第七条第二款及《珠海市房地产登记条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现予公告。有异议者请自登报公告之日起10日内将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逾期,我中心将予以登记。特此公告。

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8年3月13日

注销声明

珠海东北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号:440400000458644,公司自2016年12月8日起停止经营,请债权人自本公司声明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清算小组申报债权,逾期不报视为放弃权利,清算结束后本公司将向登记机关依法申请注销登记。

减资公告

珠海大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WXXNP0K)经股东会决议,决定注册资本由原来1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5万元人民币。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逾期不申报,视为放弃权利,本公司将向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特此公告。

广东南沙自贸区挂牌近三年

新增企业超5万家

据新华社广州4月13日电 今年4月21日,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将迎来挂牌成立三周年。记者从南沙区政府获悉,截至今年3月底,南沙自贸区新增企业超5万家,是挂牌前的5.1倍,市场活力显著增强。

南沙区政府办主任罗建中

介绍说,截至2018年3月底,南沙新区市场主体总数超过9.2万户,其中企业5.9万户,个体工商户3.3万户。市场主体总数较自贸区挂牌前翻了2.7倍;自贸区新增企业50318家,是挂牌前的5.1倍;新增企业注册资本总额9642.7亿元,是挂牌前的6.4倍。目前,南沙自贸区共形成376

项改革创新成果,其中行政体制改革方面的创新成果达184项,涵盖政务服务创新、证照分离改革、商事制度改革、事中事后监管体制改革等重点领域。

罗建中说,南沙简化企业开办流程手续,创新企业注册“一口受理”模式,通过并联审批实现企业注册1天内完成办

理营业执照,3天内完成银行基本户开户和刻章备案。

在挂牌将满三周年之际,南沙自贸区还发布了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十项政务服务管理改革措施,为企业创业、群众办事提供便利。

珠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横琴)

(交易序号:18019)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经横琴新区管委会批准,横琴新区规划国土局委托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以网上挂牌方式公开出让宗地编号为珠横国土储2017-07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概况

交易序号/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M ²)	规划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M ²)	建筑密度	绿地率	起始价(楼面地价元/M ²)	增价幅度(楼面地价元/M ² /次)	竞买保证金(万元)
18019/珠横国土储2017-07号	横琴新区中心大道东侧、港澳大道南侧、艺文五道西侧、天沐河北侧	65463.80	高新技术产业(办公)、商业及人才公寓用地	科研用地50年,其他普通商品住房用地50年,零售商业用地40年	≤166677.6	裙楼≤40%、塔楼≤25%	≥30%	人民币4000	人民币50	人民币:33335.52 美元:5305 港币:41642

1. 上述地块按土地现状条件(净地)供地。
2. 上述地块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166677.6平方米[其中高新技术产业(办公)≥70%、商业≤5%、人才公寓≤25%]。
3. 上述地块建筑限高:≤100米。
4. 竞得人在竞得地块后1个月内(港澳地区企业6个月内)须在珠海市横琴新区成立一家持有100%股权的独立法人资格公司。竞得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名称可直接变更登记至该独立法人资格公司名下,由该独立法人资格公司承担本合同的所有权利与义务,不视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
5. 竞得人须按照相关规定,在领取宗地(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时向横琴新区规划行政主管部门一次性足额缴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6. 竞得人须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同日与横琴新区管委会签订《珠横国土储2017-07号地块建设和使用监管协议书》,如竞得人拒绝签订《监管协议》的,则已签署的《成交确认书》无效,出让人有权终止供地并不予退还宗地定金。如竞得人达到转让条件发生转让的,受让方须承接《珠横国土储2017-07号地块建设和使用监管协议书》中的权利和义务,并重新签订《珠横国土储2017-07号地块建设和使用监管协议书》。
7. 上述地块用地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中高新技术产业(办公)部分(约11.68万平方米)的限制销售比例为50%,其中30%(约3.50万平方米)由项目用地竞得企业(在横琴注册的公司)自持,项目竣工验收后满五年且满足《监管协议》合作内容后可申请核准销售,20%(约2.34万平方米)只限销售给关联单位,具体按横琴新区总部经济项目相关规定执行。项目用地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中商业部分(约0.83万平方米)不限销售。
8. 上述地块项目用地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中人才公寓部分(约4.17万平方米)有条件限制销售:人才公寓可分户办理房地产权证,仅限于销售给竞得人及其关联企业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员工(其中,5%销售给竞得人及其关联企业在横琴工作并且连续在横琴缴纳一年以上社保的员工),外籍员工不受限制。自人才公寓整体完成质量验收后满6年方可对外转让;人才公寓分割销售、转让时无需再补交地价款。
9. 竞得人在横琴自取得项目用地之日起十年内不能进行股权变更,不可以转让土地使用权或以股权转让形式间接转让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
10. 上述地块按《横琴新区产业项目出让用地监管办法》、《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珠横国土储2017-07号地块建设和使用监管协议书》约定进行履约监管及追究违约责任。
11. 上述地块开、竣工时间:在土地交付之日起12个月内取得横琴新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许可文件,且建设开工;在土地交付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基础设施达到建设标高±0.00;在土地交付之日起36个月内完成全部单体封顶;在土地交付之日起48个月内竣工。
12. 上述地块不设保留价。

二、挂牌出让对象:

凡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或港澳地区)的企业(除法律法规和政策另有规定外)均可参加竞买,但不接受个人及联合竞买:

竞买人或其实际控制人应为《横琴新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中“高新技术”类企业。

上述条件由珠海市横琴新区商务局核准。
三、挂牌文件索取:本次挂牌详细情况及具体要求以《挂牌文件》为准,有意竞买者,请于2018年4月20日9时至2018年5月14日16时登录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或到交易中心1101室索取《挂牌文件》。

四、网上竞买要求:本次挂牌出让以网上交易方式进行。竞买人须通过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参与竞买申请、报价及竞价。网上交易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网上竞买操作说明:竞买人须先登录交易中心网站注册用户并按《挂牌文件》要求申请CA数字证书,下载并安装网上交易系统。CA数字证书须与交易中心系统绑定后,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参与网上交易。具体流程可登录中心网站下载《用户手册》。
六、竞买资格申请和审查:竞买人应于2018年5月4日9时至2018年5月14日16时在网上交易系统完成竞买资格申请,并在此期间提供有关资料到交易中心业务窗口进行竞买资格的审查,交易中心将在受理后1个工作日内完成对竞买人的资格审查,并出具《竞买资格审查结果通知书》。
七、保证金交纳:取得竞买资格的竞买人,可在网上交易系

统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号,并应当在报价前向该账号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网上交易系统确认保证金到账后方可报价。保证金交纳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5月15日17时(以银行到账为准)。

八、网上挂牌时间:起始时间:2018年5月4日9时。截止时间:2018年5月16日10时。

九、本次交易过程全部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竞买人应尽早于挂牌截止时间前完成报价,超过挂牌截止时间交易系统将自动关闭,不再接受报价,因此造成竞买人无法报价的损失,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十、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以届时变更公告为准。

十一、咨询电话和地址: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0756)2686621、2538130、2538763(地址:珠海市香洲区红山路288号国际科技大厦B座二楼);珠海市横琴新区规划国土局咨询及查询电话:(0756)8935930(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天河街28号)。

十二、网址:国土资源局网址:http://www.gtjzh.gov.cn
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zhuhai.gov.cn
横琴新区管委会网址:http://www.hengqin.gov.cn

珠海市国土资源局
珠海市横琴新区规划国土局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8年4月14日

珠海宝塔海港石化有限公司15万吨/年碳五(C5)综合利用项目申请海域使用权公示

珠海宝塔海港石化有限公司提出15万吨/年碳五(C5)综合利用项目用海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的规定,我局对该用海项目的海域使用权设置进行了初审,现予公示。请对该用海项目有异议的利害关系人或单位,在2018年4月14日至4月24日内,将书面材料送交我局反映情况。逾期无异议,我局则按法定程序报批。

项目名称		珠海宝塔海港石化有限公司15万吨/年碳五(C5)综合利用项目				
位置		位于珠海高栏港经济区西滩填海区的石化基地内				
用海面积		用海总面积为32.2922公顷				
序号	北纬	东经	序号	北纬	东经	
1	21° 59' 34.900"	113° 13' 29.986"	9	21° 59' 35.461"	113° 13' 17.006"	
2	21° 59' 35.900"	113° 13' 28.596"	10	21° 59' 34.361"	113° 13' 15.705"	
3	21° 59' 36.669"	113° 13' 27.035"	11	21° 59' 30.069"	113° 13' 11.405"	
4	21° 59' 37.159"	113° 13' 25.355"	12	21° 59' 13.759"	113° 13' 30.375"	
5	21° 59' 37.379"	113° 13' 23.605"	13	21° 59' 23.339"	113° 13' 39.855"	
6	21° 59' 37.320"	113° 13' 21.846"	14	21° 59' 25.419"	113° 13' 37.435"	
7	21° 59' 36.971"	113° 13' 20.126"	15	21° 59' 27.081"	113° 13' 39.077"	
8	21° 59' 36.341"	113° 13' 18.495"	16			

联系人:刘栩烽,地址: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口岸大厦321珠海高栏港经济区海洋和农业局(邮编519000),电话:0756-7716251。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海洋和农业局
2018年4月12日

珠海中海粮油工业有限公司粮油加工项目填海工程申请海域使用权公示

珠海中海粮油工业有限公司提出粮油加工项目用海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的规定,我局对该用海项目的海域使用权设置进行了初审,现予公示。请对该用海项目有异议的利害关系人或单位,在2018年4月14日至4月24日内,将书面材料送交我局反映情况。逾期无异议,我局则按法定程序报批。

项目名称		珠海中海粮油工业有限公司粮油加工项目			
位置		位于珠海高栏港区南水作业区大突堤填海区			
用海面积		用海总面积为20.3805公顷			
序号	北纬	东经	序号	北纬	东经
1	21° 56' 36.2001"	113° 12' 13.6199"	3	21° 56' 43.2802"	113° 12' 35.8101"
2	21° 56' 28.8600"	113° 12' 23.4800"	4	21° 56' 50.5101"	113° 12' 25.8402"

联系人:刘栩烽,地址: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口岸大厦321珠海高栏港经济区海洋和农业局(邮编519000),电话:0756-7716251。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海洋和农业局
2018年4月12日